

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2 年第二季度，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发电量 122,689 万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18.01%；上网电量 111,367 万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17.17%；上网电价均价（含税）410.41 元/千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49.38%。

2022 年 1-6 月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发电量 270,027 万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12.66%；上网电量 245,006 万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12.31%；上网电价均价（含税）403.56 元/千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44.32%。

市场化交易总电量 245,006 万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16.17%；市场化交易电量占上网电量 100%，同比增长 3.32 个百分点。

报告期内发电量增加原因：公司在加强设备治理、及时消除隐患和缺陷的同时紧紧围绕市场行情，增发有效益电量，合理调整机组运行方式，保障机组的长周期连续运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7 月 14 日